

# 易受不法分子利用 更有疑似走水貨 學童北上「消遣」危機四伏

早前，兩名分別12和14歲女生沒大人陪伴下北上，失蹤四日，幸內地公安尋回。事件揭發青少年獨自北上危機四伏！《大公報》記者連日在羅湖及落馬洲口岸視察，發現每日都有大量學童跨境返回深圳，當中不乏北上消遣的學生，更有少女過關後即登上內地男駕駛的電單車，又或從事水貨活動。少女心智未成熟，獨自北上，隨時成為不法分子目標，甚至可能遭受侵犯及誤墮法網。

## 調查報道 >>>

大公報記者 黃永賢（文） 調查組（圖）

兩名分別12和14歲中學女生，早前疑被拐往福建廈門。深圳南山區公安經調查後，發現一名18歲姓邱內地青年，透過網上社交程式，結識兩少女後，誘使她們離家北上，並帶到廈門一出租房內意圖不軌。內地公安已拘控邱某涉嫌拐騙兒童及另一嚴重刑事罪行。

### 港年滿11歲可獨自出境

本港法例對年滿11歲的兒童出境未有特殊限制。本港每日約有28600名跨境學童往返港深兩地，《大公報》記者連日在

落馬洲及羅湖口岸觀察，發現過關學童中，有不少是北上消遣的學生。以下是幾個目擊真實個案。

**個案一：**記者觀察到一對身穿校服的情侶，過關後卿卿我我，登上巴士後更在車廂內依偎，態度親密。兩人在東門附近下車，到附近商場閒逛至傍晚，再經羅湖關返港，相信兩人並非跨境學童，幸好未有越軌舉動。

**個案二：**記者發現另一名女學生傍晚過關後，竟登上一名內地年輕男子駕駛的電單車離去。少女與男子似乎不太熟稔，

傾談數句後，猶豫地登上電單車。當時男子戴上口罩，行動鬼祟，對周圍十分警惕，接載少女時不斷東張西望，旋即離開，去向不知。

### 曾有少女為300元運毒囚終身

**個案三：**除了北上消遣，有學生更疑似從事水貨活動，記者發現有女學生在上水港鐵站，向一名疑似水貨客取了一個紙盒，經羅湖過關後便到附近的天天速遞遞包裹。該名女學生相信並非熟手，進入速遞中心便抬頭觀看郵遞價錢，又向職員

查詢如何填寫表格，經一輪折騰後，才將包裹寄出，之後步行回家。

少女入世未深，容易成為不法分子「替死鬼」。2015年就有六名中學女生，為了500港元報酬，攜帶11支氣槍及BB彈北上，結果遭深圳公安以走私武器、彈藥罪拘捕。去年，一名15歲少女在走水貨的母親教唆下，帶32件氣槍配件及BB彈過關，在羅湖口岸遭關員當場截獲。同年，一名19歲少女為了賺取300港元，擬從深圳偷運近6000克毒品返港，也遭深圳海關拘捕，審訊後判處無期徒刑。

## 各地政府對兒童及青少年獨自出入境設限制

### 法國政府

●要求未滿18歲且無人陪伴的未成年人，如需離開法國，必須提供父母或監護人填寫的出境權書

### 美國及加拿大機場

●分別要求18歲及19歲以下單獨旅行的青少年出示其父母或監護人的書面聲明

### 意大利政府

●要求未滿14歲的兒童，在單獨旅行或由父母及法定監護人之外的其他人陪同旅行時，必須持有一份授權書

### 香港

●要求未滿11歲的兒童須在家長陪同下出入境，跨境學童家長可親身或透過學校向當局登記，可在保姆陪同下出入境。不過，年滿11歲的兒童則可使用智能身份證自由出入境，對這些未成年的兒童安危，難有保障。



**個案1** ▲一對身穿校服的情侶，過關後卿卿我我，登上巴士後態度親密



**個案2** ▲另一名女學生傍晚過關後，竟登上一名內地年輕男子駕駛的電單車離去



**個案3** ▲有女學生更疑似從事水貨活動，經羅湖過關後便到附近的天天快遞遞包裹



## 102歲人瑞利剪插87歲院友

【大公報訊】藍田一間安老院舍，一名102歲人瑞男院友，昨凌晨疑因爭廁所問題，與一名素有積怨院友由口角而大打出手，其間人瑞取起一把15厘米長鉗剪施襲，致對方頭破血流，職員見狀上前制止及報警。警員接報到場，將涉嫌傷人的人瑞拘捕，傷者則由救護員包紮後清院送院治理。

血案現場為藍田平田邨服務設施大樓二樓康會馮堯敬夫人護理安老院。昨凌晨二時許，院內兩名素有積怨的院友，疑因爭用廁所問題，初則口角，繼而大打

出手，扭作一團。其間，姓劉（102歲）男院友情緒激動，取起一把約15厘米鉗剪揮舞，並向與其爭拗的姓張（87歲）男院友施襲，張翁閃避不及，頭部被鉗剪割傷，頓時血流如注，職員發現後將二人分開，並致電報警。救護員接報到場，替頭部受傷的張翁止血及包紮，清醒送院治理。警員到場調查後，以涉嫌傷人將姓劉人瑞拘捕，連同檢獲的涉案鉗剪，一併帶署扣查，案件由觀塘警區刑事調查隊第十隊跟進。涉事的安老院職員事後回應，指案件涉及私隱，不方便作出回應。

## 欖隧收費廣場外 9000元鈔票散公路

【大公報訊】八鄉青朗公路有錢執?!一名男子，昨晨駕車駛經大欖隧道收費亭後約一公里，發現路邊有一批鈔票散落地，警方接報後，一度疑是2014年平安夜解款車在灣仔馬路跌下巨款，引來途人瘋狂執錢事件翻版，多輛警車隨即趕抵現場，警員在路邊共檢獲約200張不同面額鈔票，總值約9000元，經翻看公路的「天眼」片段後，警方正尋找兩部會停在上址車輛，相信與事件有關。

警方消息稱，昨晨9時38分，一名姓蔡男子，駕駛一輛私家車，沿八鄉青朗公路往元朗方向行駛，當駛離大欖隧道收費亭約一公里，他發現路邊有多張不同面額的鈔票散落在地上，於是致電報警。

### 十元至五百元樣樣有

警方接報後，擔心會有途人發現後瘋狂在現場執錢，馬上派出多輛警車到場，果發現有大批不同面額的鈔票散落地，即時封鎖現場，多名警員檢回該批鈔票，經初步點算後，共檢獲約200多張不同面額鈔票，包括10元、20元、100元及500元鈔票，總值約9000元。警方即時翻看設於公路上的閉路電

視錄影，發覺事發前先後有兩部車停在上址路邊，其中一輛白色私家車先在路邊停下，在離開後即有鈔票掉在地上，未幾，另一輛中型貨車駛至停下，見有人落地疑在執拾物件，警方正調查該批鈔票離奇散在路邊的真相，暫列作發現財物案跟進。



▲大欖隧道收費廣場外發現9000多元紙幣

## 竹館耍樂 獨留初生嬰 23歲媽媽判感化

【大公報訊】記者梁康然報道：嗜賭成性的23歲母親，為前往麻雀館攻打四方城，竟將未足月的初生嬰兒棄於家中不顧，直至輪掉4500元無力償還，向外求救而驚動社工始揭發事件。早前被告陳以琳承認一項虐兒罪，法庭指理應入獄，但考慮被告已受羈押三周，決定判處感化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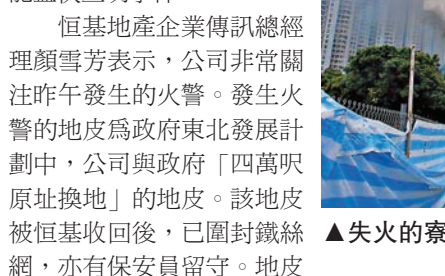
案情指，被告陳以琳在2016年12月5日疑賭癮發作，獨留毫無自顧能力，出世僅18日的初生嬰兒在家中。自己就前往麻雀館耍樂長達六小時，先後輸光身上金錢，以及借貸而來的4500元，直至被債主即場追債，被告致電前僱主求助，前僱主轉報社工，因而揭發事件。

本月初，被告於西九龍裁判法院承認一項虐兒罪，法庭等待被告感化報告官至昨日判刑。辯方求情指，被告品性善良，因照顧嬰兒壓力太大才干犯本案。在等待感化報告期間，被告已被收押三周。

暫委裁判官莫子聰判刑時指，被告獨留初生嬰兒在家中，後果可大可小，行為嚴重足以判被告入獄，法庭唯一受理的求情因素是被告即時認罪，考慮被告曾被收押三周得到教訓，決定接納感化報告提議，判處被告感化一年。

## 馬屎埔空置屋被縱火

【大公報訊】粉嶺馬屎埔一幅已被圍上鐵絲網地皮內的鐵皮屋，昨午突然起火，濃煙冲天。消防員接報到場迅即將火警救熄，初步調查後列作縱火案，由大埔警區刑事調查隊跟進，暫未有人被捕。恒基地產發言人表示，對於六個月內同一地方接連發生火警，公司非常關注，希望警方能盡快查明事件。



▲失火的寮屋大煙大火 網上圖片

內的一列空置屋去年九月發生火警後，公司已將其他寮屋內的一切雜物清走，並要求保安員定時巡視。據稱，昨午有保安員巡視後，寮屋隨即發生大火，她們對事件亦感到可疑。

火警於昨午12時許發生，粉嶺馬適路一名女住戶報警，稱該地皮內發生火警，同一時間上址保安員亦報警求助。消防員接報到場發現約一層高的寮屋起火，火勢非常猛烈，濃煙冲天，火警約於15分鐘後被救熄，無人受傷。去年9月28日，該幅地皮一列寮屋亦失火，波及三間鐵皮屋，其中一間燒至倒塌。

## 元朗殘酷虐狗 斬七刀淋尿

【大公報訊】元朗流浮山上周六揭發虐狗案。一頭黑色唐狗女，被人發現受傷匿在貨櫃底下，動物權益組織的義工接獲通知往現場找到受傷狗女，發現牠至少被人斬了七刀並淋尿，頭部一刀更傷及大動脈，義工立即將牠送往獸醫治理。經三小時手術，唐狗女暫時渡過危險期，警方將案件暫列作殘酷對待動物案，呼籲目擊者供資料。



▲流浮山虐狗案，唐狗女Yan Yan傷及大動脈 網上圖片

動物權益組織「毛孩守護者」披露，該頭受傷唐狗女名Yan Yan，約兩歲大，搶救後情況漸穩定。事情於上周六揭發，「毛孩守護者」義工接獲通知，在流浮山雞伯嶺路一貨倉，一隻流浪狗受傷藏身貨櫃底，義工趕往查看，發現Yan Yan全身濕透，身上及手腳有多處傷口，牠頭顱被砍的一刀，傷口由耳背延伸至下顎，約30厘米的傷口，血流如注，刀傷並觸及大動脈，Yan Yan當時氣息微弱，義工立即將牠送往動物診所，三名醫生即時為牠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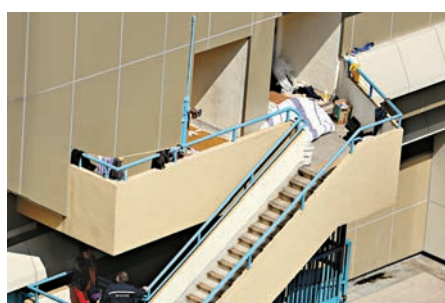
近三小時的手術，Yan Yan卒能渡過最危險的時刻。

義工引述醫生指Yan Yan身上有尿液，相信有人惡意淋牠；身上七個傷口相信是刀傷，其中頭部一刀似欲將Yan Yan的頭顱砍開！事件曝光後，不少網民紛紛留言譴責暴行，網民Danny Lai：「夠膽做就要夠膽認！……他朝君體也相同！」網民Wendy Wong留言：「天理不容！」

警方發言人表示，上周六晚上9時10分接獲一名姓陸51歲男子報案，由於狗隻身上有多處傷痕，暫列殘酷對待動物案處理，並在現場附近張貼告示，希望目擊者或有資料提供的人士，致電3661 4764或6602 3152與警方聯絡。

### 露宿者伏屍彩虹道體育館

【大公報訊】記者周慶邦報道：黃大仙新蒲崗彩虹道體育館，昨晨九時許一名職員發現疑是露宿者昏迷在體育館外梯間，當時他身上蓋有棉被及衣物，但並無反應，職員報警求助。警員及救護員到場，發現事主全身冰冷，死去多時毋須送院。警方初步調查後，死者姓鄧（55歲），他身上未有傷痕及財物損失，初步不排除他隱疾發病猝死，死因有待剖驗。



▲警方在彩虹道體育館外調查疑露宿者猝死案 大公報記者周慶邦攝